

对阿细跳月保护发展的实践性研究

□葛树蓉, 毕 华, 聂晓燕, 薛 雁, 吴 寅

摘 要: 本文对舞蹈“阿细跳月”传承保护现状及手段进行实践性研究, 是一篇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的专题报告。报告对阿细跳月“源头”保护、“周边”保护情况作了深入调查, 在仔细分析的基础上, 充分认识和把握阿细跳月的舞蹈形式特征、基础结构、核心元素, 并在长期实践积累的基础上, 针对现实中阿细跳月保护中的薄弱环节, 以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为基地, 编制了实验收效明显的《阿细跳月舞蹈训练组合》。在进行艺术科研现实转换的同时, 也丰富和提升了阿细跳月的传承、训练手段, 拓展了保护的渠道。

关 键 词: 阿细跳月; 传承保护; 实践研究

中图分类号: J22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840X (2012) 01-0073-11

作者简介: 葛树蓉, 云南省民族艺术研究院一级舞蹈编导; 毕华, 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团长。弥勒 652300; 聂晓燕, 云南省民族艺术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薛雁, 云南省民族艺术研究院编辑; 吴寅, 云南艺术学院音乐学院作曲系学生。昆明 650021

“阿细跳月”是云南彝族阿细支系传统的民间舞蹈, 2008年6月, 阿细跳月被列入国务院公布的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同年11月, 弥勒县西山地区作为彝族阿细人的聚居地和阿细跳月的发祥地, 被文化部命名为“中国民间(彝族阿细跳月)文化艺术之乡”; 2009年, 弥勒县人民政府将每年阳历的8月7—9日确定为“中国·弥勒阿细跳月节”。

在民族传统文化备受关注, 民间舞蹈面临种种传承危机和外来文化冲击, 国家和各级政府都在不断加大对民间文艺保护力度的今天, 阿细跳月现在的传承、保护与发展、变化情况如何? 取得了哪些成效? 有什么值得总结和借鉴的经验? 存在哪些问题? 我们又能为之做何实事? 这些都是值得我们十分

关注、积极探索、努力实践的课题。

本课题组成员在长期参与阿细跳月民间舞蹈收集、整理、创作、辅导的实践基础上, 多次深入阿细跳月的故乡进行实地调研。从村、乡(镇)、县三个层面, 采取实地考察、问卷调查、入户访谈、专家访问、官员采访、文献分析和理论研究等手段, 对阿细跳月的传承、保护、发展、变化情况, 以及存在的问题, 今后的发展对策等展开了深入调研与分析, 在此基础上撰写出研究报告《对阿细跳月保护发展的实践性研究》及论文《论阿细跳月保护发展方式的多重建构》。同时, 针对阿细跳月保护中的薄弱环节, 在实践积累和吸取前人成果的基础上, 以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为基地, 整理、更新、编排了《阿细跳月舞蹈训练组合》, 为促进和提升阿细跳

收稿日期: 2012-01-02

基金项目: 文化部文化艺术科学研究项目(2008—2009年度“对阿细跳月保护发展利用的实践研究”批准号: 08DE24)

月现有传承手段、训练手段，为拓展保护渠道，实现了艺术科研的现实转换。现将调研情况和实践收效综合报告如下：

一、阿细跳月的名称更迭

彝族阿细人主要居住在云南省昆明市石林县和宜良县、红河彝族哈尼族自治州弥勒县和泸西县、曲靖市陆良县和师宗县以及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的丘北县。弥勒和石林是阿细支系最集中的地方。

自20世纪80年代末笔者从事《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云南卷》工作以来，所接触的阿细跳月称呼有多种，有阿细语的“高斯比”、“阿伯比”、“甘思咪咪”（均有“欢快的、高兴的跳”之意）和“三弦比”（意为“跳三弦”）；有汉语的“跳月”、“跳弦”、“跳乐”（有“拍掌跳舞”之意）。由于阿细人自称“阿细泼”，一般称其为“阿细”，“阿细跳月”显然是“跳月”这一舞蹈形式与该支系称谓联系而成的专属舞蹈名称。这一点，在现有文献中可以找到相关的线索：1946年出版的《云南日报》，在“中华民国”三十五年的五月二十日（1946年5月20日）和二十五日（1946年5月25日）相继刊登过有关“夷族音乐舞蹈会”在昆明演出的消息，报道中列出的节目名单为确定阿细跳月名称出现时间提供了主要线索。5月2日所列节目有：葫芦笙、跳鳞甲、甩牛星、架子锣、霸王鞭、三串花、跳叉、操枪对、大箫、跳杠、口琴、鸽子渡食、跳狮、月琴二胡、一窝蜂、拜堂蹓、老人家、跳月带先鸡、吹细蹓、猴子扳包谷、跳鼓等二十余项；5月25日所列节目有：跳叉、阿细跳月吹细乐、跳狮、霸王鞭等。这当中的“跳月带先鸡”和“阿细跳月吹细乐”，是我们目前所见文献中最早提及“阿细跳月”的。

另有两相关线索，一条在梁伦所著《关于舞蹈阿细跳月的改编》^{[1][P43]}中谈及：1945年，经由梁伦、游惠海等革命文艺工作者及西南联大学生黄松声（应为“王松声”，是闻一多的学生，新中国成立后任北京市文化局副局长。本文注）等62人到路南圭山和弥勒西山（当时属路南管辖。本文注）采风，

因见该舞常常在月光下跳，而取名“阿细跳月”。另一条在梁伦《〈阿细跳月〉的魅力》^{[2][P24-25]}中谈到：1946年，我和王松声等再次到阿细人和撒尼人聚居区组织彝胞音乐舞蹈大会到昆明公演。演员全由阿细人和撒尼人担任，这在中国历史上罕见，困难很多，如果不是得到地下党组织和闻一多教授的支持以及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师生的积极帮助，是不可能实现的。公演由王松声组织演出，赵讽（新中国成立后任中央音乐学院院长）任音乐指导，我任舞蹈指导。经数月筹备后，1946年春，彝胞音乐舞蹈大会在昆明公演，受到了热烈欢迎，轰动了春城。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的教授闻一多、费孝通等纷纷在报纸上发表赞扬文章，并提出要保护少数民族艺术，改善少数民族生活，给予少数民族应有的政治权利。

上述资料，为我们大致勾勒出这样的一段史实“跳月”或“阿细跳月”作为舞蹈名称是随一批革命文艺工作者和西南联大师生的采风以及“夷族音乐舞蹈会”的演出产生并流传开的。也是从这时起，“阿细跳月”因常常被当时的学术界用来指代“高斯比”、“三弦比”，影响远超于这些原民族称谓，同时“跳月”蕴含的诗意美也为本民族乐于接受，而逐渐约定俗成，成为对阿细人舞蹈各种称谓的一个特定称谓。这一点，对照我们在20世纪80年代初《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云南卷》收集、整理阶段所发现的民间称谓很多，而今普遍叫“跳月”的情形看，也有所印证。另外，从阿细跳月的名称更迭中，也给我们传递了另一条信息，这就是革命的文化学者和文艺工作者在民族民间舞蹈挖掘、整理和宣传、推广中具有的重要作用。

二、阿细跳月“原生地”保护情况

阿细跳月“原生地”保护，是我们课题调研的重点。这是因为“原生地”的保护，是最根本的保护。

阿细跳月的“原生地”在哪里？20世纪90年代到21世纪初，云南曾有过一次激烈争论。当时，随着阿细跳月在全省、全国各种大型活动中不断崭露头角，尤其是随着20世

纪90年代云南旅游业的兴盛与发展,民族舞蹈在文化旅游中作用凸显,阿细跳月也越来越受到国内外游人的喜爱,显现出特有的文化价值。这时,与“跳月”有各种关联的地区也开始重新审视和溯源它的“原生地”,以便把这一优质资源“纳入”自己名下,提升本地区的文化品位,进而展开了一场对阿细跳月“原生地”的激烈争论。直至2003年,经由云南省一批专家学者的联合实地考察,并参考了《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云南卷》部分县卷资料,从民族属性、原始源流、发展轨迹、辐射效应等四个方面取得实证后,认定为“弥勒县西山地区”是阿细跳月的“原生地”;而石林的“撒尼跳月”追根溯源是从相邻的弥勒县传入,再以石林为中心,向周边的陆良、师宗、宜良、泸西、丘北等县传播开来,各地又在舞蹈动作上作了一些更符合自己意愿的个性发挥。^[3]至此,“源头”之争画上了句号,同时也为我省后来对阿细跳月“源头”保护计划的提出和重点保护范围的划定打下了基础。而弥勒县西山地区在被认定是阿细跳月“出生地”时,对“源头”保护也有了更大责任。这也是我们把该地区作为调查重点的原因。

(一) 弥勒县西山地区概况

弥勒县位于云南东南部昆明和滇中、滇南三个经济区接合部要道。东与红河州泸西县、文山州丘北县毗连;西与玉溪市华宁县、红河州建水县隔江相望;南与红河州开远市相邻;北与昆明市石林县、宜良县交界。全县辖10镇2乡,即:弥阳镇、新哨镇、虹溪镇、竹园镇、巡检司镇、西一镇、西二镇、西三镇、东山镇、朋普镇、五山乡、江边乡。因全县境内东西多山,南北中部低凹成平坝,一条南盘江沿县境成“U”形由西流向东南,把全县分为东西两半。因此,坐落在南盘江西北面的西一镇、西二镇、西三镇,被当地人称作“西山地区”,这一带也是彝族支系阿细人的主要聚居区。其中,西一镇辖大云、油榨、起飞、树龙、长冲、勒色、攀枝、中和、阿基、雨龙10个村民委员会,45个自然村,该镇以彝族支系阿细人为主的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94.7%;隶属起飞村委会的红万村又是“阿细祭火”仪式的发源地,油榨村

委会的烂泥箐村则以阿细跳月舞蹈为著名。西二镇辖西龙、茂卜、额依、路龙、四道水、糯租、大冲、西洱、海泊、绿柴冲、补蚌、矣维12个村民委员会,146个村民小组,158个自然村;该镇以彝族支系阿细人为主的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53.2%;其中,矣维村委会的龙多村小组以“跳月”、唱“先基调”(阿细古老的创世史诗)久负盛名。西三镇辖者衣、凤凰、散坡、麟马、大麦、戈西、蚂蚁、马龙、花口等9个村委会,47个自然村,46个村民小组;全镇以彝族支系阿细人为主的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83.4%,也是阿细跳月流传广泛的地区。由此可见西山地区阿细跳月的“生态环境”。

(二) 实地考察的主要地点及内容

我们的实地考察以阿细跳月“源头保护”为主,以“周边保护”为辅;在“源头”保护地区的各乡镇,又有一个具代表性的中心区域。比如西一镇以油榨村委会的烂泥箐村和起飞村委会的红万村为中心,西二镇以矣维村委会的龙多村小组为中心,西三镇以凤凰村委会及蚂蚁村委会的可邑村为中心。

鉴于阿细跳月与阿细人的祭祀、年节、习俗、传说故事、音乐、伴奏乐器、服饰等密切相关,我们把“阿细祭火节”、“阿细跳月节”等民族节日以及与阿细跳月有关的历史、文化纳入到考察内容中。课题组在2008年2月、2009年4月,先后参加了红万村、可邑村“阿细祭火节”全程;2008年4月和2009年4月先后参加了西三镇“阿细跳月节”全程。

同时鉴于阿细跳月不仅在民间广为流传,县里还有一个常年活跃的“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该团在阿细跳月的发展、创新和对外宣传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尤其是近年先后登上了“第七届亚洲艺术节”(2005年6月)和“第九届北京国际旅游文化节”(2006年10月)的国际性舞台,而本课题负责人葛树蓉和成员毕华,分别作为云南代表团团长、艺术指导和编导,根据不同的演出场合,编排了“定点表演”、“行进表演”、“舞台表演”、“观众互动”等多个阿细跳月版本,在获得对外宣传最大展示机会的同时,也积累了实践经验,发现了需要解决的问题,从而萌发出整理一套《阿细跳月舞蹈训练组

合》的想法。而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就是我们的艺术实验基地。

1. 阿细跳月在西山地区的流传广度

阿细跳月在弥勒西山流传之广，为我们赞叹。这一点，通过西三镇每年举办的“阿细跳月节”可见一斑。

【调查实录1】 2009年4月8日，是弥勒县西三镇举办第十届“阿细跳月节”的日子。这一天，在西三镇老鹰山一片平缓坡地的舞台上，举行全镇“跳月”比赛，参赛的代表队有：凤凰村委会、蚂蚁村委会、西山中心校、者衣村委会、西山中学、散坡村委会、麟马村委会、马龙村委会、大麦村委会、戈西村委会、花口村委会。也就是说，全镇所属的9个村委会都有代表队参加，另外还有西山中心校、西山中学2支由小学生和中学生组成的学生队以及一支由西三镇中心幼儿园组成的娃娃队参加展示。

按比赛规定，“各代表队上场人数不得少于40人”，而实际上很多代表队都有60—100人，再加上各队人数不等的乐队，因此，直接参赛者近千人。比赛结束后，山坡上、街道上，自发围圈“跳月”的队伍漫山遍野，达40余支。仅一个蚂蚁村委会就有可邑、蚂蚁、法雨、舍得尼4个村小组共6支队伍近300人同场“跳月”。

在与镇上官员的交谈中，我们还了解到：西三镇从1999年举办第一届“阿细跳月节”起，10年来从未间断过，活动人数从未下降。这与镇党委、镇政府的倡导和坚持分不开。这一点，我们在活动中也有感受。

2. 阿细跳月在西山地区的普及程度

【调查实录2】 对西三镇部分村委会或村民小组不同年龄段村民的抽样调查（见表1）：

表1

属地	受访者	学习掌握阿细跳月的基本情况
凤凰村	岳晓芬，女，16岁，初中文化	十分喜爱阿细跳月，跳得也好。主要由爷爷、奶奶传授，也跟小伙伴一起学习。现全家老少都会跳。
	岳金云，男，18岁，小学文化	因家里父母不会跳，便跟村中的伙伴学跳。村里会跳的人多，很方便学习，只是大三弦还弹得不好。
蚂蚁（可邑）村	高有义，男，61岁，小学文化	跳月40多年，年轻时是青年男女自发相约着跳；现在是村里组织在节日和活动中跳。现在除自己跳外，还教男青年跳月、弹三弦。
	罗翠花，女，20岁，初中文化	家里爹妈都会跳，但本人是18岁时在村“跳月学会”学的。目前，跳得还不错。
麟马村	常云峰，男，22岁，初中文化	17岁时看着别人学跳。感觉舞蹈不难，但边弹边跳就要难些。现爹妈、妹妹都会跳。
马龙村	毕丽，女，21岁，初中文化	爹妈都会跳，但自己是跟小伙伴学的，因为这样更好玩。已代表村里参加两届镇上“阿细跳月”节比赛。
戈西村	张学明，男，46岁，初中文化	是跟多位长辈学跳的，现是村艺术团主力，很骄傲。子女也会跳，但除了跳月，他们也跳外面的舞蹈。
大麦村	毕仕和，男，50岁，小学文化	在“跳月”中当乐手，会笛子、小三弦、大三弦和四弦。现也传授给年轻人，但全面掌握的人太少。
散坡村	段飞龙，男，18岁，初中文化	是17岁时参加村“跳月情歌艺术团”学会的。
花口村	赵桂英，女，40岁，小学文化	我们是汉族村，平时村里最常跳的是汉族花灯的“扇子舞”，但村里像我一样会“跳月”的人也不少。
西三镇中心校	毕丽梅，女，13岁，初三学生	是西山中心校学生，课外活动中，老师教跳月，每周两次，同学们也愿意学，如跳得好还能参加演出。

调查显示：村民们对阿细跳月普遍喜爱，全家会跳的也很多。其中，花口村作为唯一的汉族村，村民们除了跳汉族花灯外，也喜欢“跳月”。另外，跳月过去是青年人谈情说爱的方式，现在年轻人已不再依靠“跳月”找对象，只是作为一种传统娱乐方式。传承的途径，则因年龄不同而有别：35岁以上者多为小学和初中文化，传承方式主要是家庭传承和村民互学；35岁以下者多为初中以上

文化，传承途径除以上两种外，还有“传习学会”和“民间艺术团”的培训；而14岁以下的学生则主要在学校接受集体教授。

3. 民间文化学会及文艺队情况

鉴于阿细跳月在各村都有民间文艺队，我们对部分村委会、村民小组文艺队情况也作了抽样调查（见表2）。

【调查实录3】

表2

属地	受访人	民间文艺队基本情况
凤凰村	毕仕福，男，阿细人，45岁，凤凰村文化站传习人，现在村里教授跳月。	本村“跳月艺术团”，分老年、中年和乐队。年龄最大54岁，最小16岁。艺术队在西三镇很有名，常代表镇上外出演出。除参加过省内云南民族村、世博园演出外，最自豪的是参加了第七届亚洲艺术节表演，参加了北京国际旅游文化节表演。村里从1991年至今还为县艺术团输送了男5、女1，共6名演员。目前，全村在文艺队带动下，90%的村民都会“跳月”。
烂泥箐村	毕海龙，女，阿细人。烂泥箐村文艺队骨干。	本村有两支跳月文艺队，青年队20多人，老年队40多人。村民们参加活动有一定的积极性，每次活动村委会都会给一定的补贴。舞蹈的服装过去自己做，自己绣花，现在大部分购买；老人的小三弦大多自制，青年人的大三弦多数购买。买一把约300至500元。
可邑村	陈荣，男，阿细人。可邑村村组长。	为了防止“跳月”断代，我们村很注重传承。2006年，村里成立了“阿细文化传习学会”，现已培训骨干40多人，每周活动两次。另外，还把跳月和先基列入村中学教材中，教给娃娃。现全村70%会跳月，小到7岁，大到83岁。
戈西村	岳正中，男，阿细人，村委会副主任。	本村成立了跳月文艺队，乐队10多人，舞蹈40多人。文艺队的队员曾经多次参加到昆明、广州、北京的演出。现在，全村90%的人会跳月，一般逢节日时跳。
大麦村	石坚，男，阿细人，村委会主任。	本村成立了“民族文化遗产会”，对阿细跳月的传承很有帮助。现全村80%会“跳月”，小到5岁，大到80岁。
马龙村	李有金，男，阿细人，村小组长	村中没有专业人员教跳，都是跟祖辈学跳。主要在年节时跳月。村中60%都会跳。大到50多岁，小到16、17岁。

从抽样调查中我们看到，多数村委会都有“民族文化遗产会”或“民间文艺队”，在他们的带动下，各村跳月的普及率都很高，会跳者基本达60%以上，情况最好的凤凰村和戈西村甚至达到了90%。

在对县文化局官员张华愿（副局长）、侯文武（办公室主任）的采访中，我们还得到了又一组数据：

【调查实录4】 截至2009年底，弥勒

全县有村级文艺队600余支，而数量最多、最集中的就是西山地区，有文艺队500余支，占全县的80%以上。基本形成了有阿细村子的地方就有文艺队，有文艺队的地方“跳月”活动开展得就好。

4. 阿细跳月在传统节日中的保存现状

彝族阿细人最著名的传统节日是“祭火节”，阿细语称“木邓赛碌”，意为“祭火神”。至今，在西一镇的红万村、起飞村和西

三镇的可邑村都还保存着这一祭火仪式。

【调查实录5】 2008年农历二月初三是红万村一年一度的“阿细祭火节”。这一天，最早举行的是“钻木取火”仪式。先由村中部分男子到村外避人处用“红黄黑白褐”五色彩绘脸面和全身，用棕叶或麻布遮掩下身，用果叶、树枝编织各种兽图戴在头上，模仿远古时的人类，尔后在村中长者带领下抬着祭物到密枝林祭毕“龙树”（据传祭密枝林源于祖先出自山林），就地“钻木取火”。待取到火种，祭火队伍便抬着“火种”和彩塑的“火神”，击碗敲盆，一人领头、众人响应，高喊“木邓赛碌都来啊……哦……”（意为祭火神来啦），绕村而行，把火种送往各家各户。接着，在全村男女老少的簇拥下将“火种”和“火神”送到村边土地，进行“祭火神”、“跳火堆”、“过火栏”、“转火磨”、“射火弓”、“闯火阵”、“跳虎”、“叉叉舞”、“霸王鞭”等以火为主旨的表演，讲述从火中走来的阿细人历史，最后在集体“跳月”中狂欢。

据村民讲，红万村的“祭火”历史已近千年，并有一起源传说：远古的阿细人茹毛饮血并常常遭受野兽的侵袭。一次水灾后，阿细先人“木邓”坐在一根朽木上，用木棒在上面又钻又磨，在农历二月初三钻出了火花，取到了火种。自此，阿细人享受到了“火”的光明与温暖，把“木邓”当做“火神”来祭祀。由于早先跳月属祭祀内容只许男子参加，为了表现族群的繁衍和欢娱，便男扮女装组成男“女”人数对等的“跳月”队伍。20世纪50年代后祭火仪式基本保持了原样，但已不再男扮女装，而真正由男女对跳，欢娱的成分也更多些。

通过实地考察，我们看到阿细跳月在传统祭火节中仍占有重要地位；但在对“祭火节”的历史、文化内涵进一步询问时，则感到老年人知道的要多些，而年轻人多数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

5. 阿细跳月跳进了校园

为了防止阿细跳月传承链的断代，在弥勒县西山地区，“阿细跳月进校园”不仅成为了一种共识，也作为重要的举措在镇中学、小学中以乡土教材的形式推广；在个别村、

镇幼儿园，也以艺术教育的方式进行。像在校学生人数较多的“西山中心校”、“西山中学”、“西三镇中心幼儿园”、“凤凰村幼儿园”，就都在培养新一代阿细跳月文艺人才方面已有成效，成为重要的传承园地。阿细跳月的“娃娃舞”也在近年中有较好的恢复。

三、阿细跳月周边保护情况

（一）弥勒县境内的“生态环境”

1. 在全县举办“阿细跳月节”

2008年6月，阿细跳月被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后，更加大了弥勒县对阿细跳月的保护、宣传力度。县委、县政府和文化部门在采取一系列措施实施“源头”保护的同时，为了更好地发挥阿细跳月的品牌效应，以带动全县的文化旅游，又把阿细跳月纳入到全县的重大节日中。2009年，该县投入资金70余万元，举办了首届“阿细跳月节”，组织千人跳月；2010年，举办了第二届“阿细跳月节”，亦组织了大型表演，在全县的范围培育“生态环境”。

2. 有全县的阿细跳月艺术团

“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成立于1991年12月；2003年6月，该团与县文工队合并；2005年，成立“弥勒阿细跳月文化传播公司阿细艺术团”；2007年8月归属县文体局；2008年7月，再次成立“弥勒县阿细跳月文化演艺公司艺术团”；2009年10月解散，2011年4月又重组“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虽然，20年间分分合合、聚聚散散，但由于骨干有所保留，艺术团的作用也在稳定和波动中时隐时现。作为全县宣传阿细跳月的一个重要文化窗口，艺术团在对外文化交流和展示活动中常作为班底，抽调部分农村骨干参加全州、全省、全国的活动，为弘扬阿细跳月文化发挥着特殊作用；同时，艺术团还在每年下乡演出近百场、为县里接待演出近百场活动中，服务农村群众，服务当地政府。

也由于该团演员大多为聘用，人员流动性大，因此在业务水平提升上显得自我能动性不强。平时，团里也进行一些舞蹈基本功训练，2008年以前主要是简单的芭蕾基本功

训练，间或有“阿细跳月组合训练”，但基训的要求不高，整体训练水准都有待提高。

（二）弥勒周边县域传承保护情况

鉴于阿细跳月与石林、陆良、师宗、宜良、泸西、丘北等周边各县流传的“跳乐”，都同属“彝族大三弦舞”，掌握其“周边”情况就十分必要，因为这也属于“生态植被”的范畴。受时间和经费的制约，我们于2010

年6月选择了与阿细跳月同时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撒尼大三弦舞”的保护地——石林彝族自治县的山区、半山区里的圭山镇糯黑村、亩竹箐村，长湖镇维则村、阿着底村，石林镇老挖村等进行实地调查。

【调查实录6】对“撒尼大三弦舞”情况的村民抽样调查（见表3）：

表3

属地	受访者情况	家庭及本村情况
圭山镇糯黑村	足光华，男，彝族撒尼人，40岁，初中毕业，大糯黑村原生态文艺队队长。自己爱跳大三弦舞，并且会做大三弦。	家中6人，都会大三弦舞。爸妈60多岁，在村里老年队。本村共四个文艺队，青年队和老年队各2个。常有外村请去跳大三弦舞，结婚喜庆时跳；原先老人去世不跳，现在也跳。村里每周跳1、2个晚上，有时约上5、6个人就跳。村民普遍初中毕业，会跳者80%，从14岁到70岁。文艺队里有专人教乐器和舞蹈，年轻人有愿学的，但会做三弦的很少，服装只做男装的麻布褂，女装在城里撒尼人开的店里定做。
长湖镇维则村	黄志祥，男，彝族撒尼人，28岁，已婚。自己跟父亲学会跳大三弦舞和弹奏大三弦。	全家3人，爱人和5岁的女儿都会跳。全村会跳者近90%，年龄5到70岁，每周一般跳两晚。现本村妇女都还会做服装，也会刺绣，但是懒得做，服装都是定做。现只有老年人会做大三弦，年轻人也有愿学的，比如自己。目前掌握其他伴奏乐器的人不多，因为学会大、小三弦和笛子至少要二年的时间。
石林镇老挖村	李文才，男，彝族撒尼人，38岁，原生态表演团团长。17岁学会大三弦舞。	家里爱人会跳，两个儿子（19岁和17岁）因为在外读书不会跳、也不会弹大三弦。全村70%人会跳，从7、8岁到83岁。村里2004年成立了原生态表演团，团员有40多个，逢年过节时要跳，快舞和慢舞都能跳。大三弦部分自己做，部分购买。

另外，考虑到撒尼大三弦舞在石林彝族火把节中是重要内容，我们也对石林县的火把节作了实地调查。

【调查实录7】2010年8月3日，“石林国际火把狂欢节大三弦舞比赛”在世界自然遗产展示地乃古石林举行。共有来自石林各乡镇的23支队伍及邻县弥勒的2支队伍参加比赛。最终，石林县阿着底彩虹文艺队获一等奖，另外24支分别获二、三等奖和鼓励奖、优秀奖。本次参赛队伍，赢得名次的有奖金，其余的会补助车费，每个队500元。

据石林县常务副县长张忠贵及县委宣传部长蔡志岳说：在火把节期间举办大三弦舞比赛已是每年的常态，目的是宣传和展示石林自然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增强全社会的保护意识，弘扬民族文化。

赛场上，有两支队伍尤其引人注目，一支是人数较多的学生队，他们是长湖镇阿着底村大海子村希望小学的学生，经学生们七嘴八舌的介绍，我们了解到，该小学80%的在校生都会大三弦舞，这次就有128人参赛；另一支不甘示弱，长时间跳“老人舞”，并与弥勒队亲密交流的是石林县彝家乐艺术团，于1998年组建，人员均为石林县城的彝族老人。原来他们交流的是有关大、小三弦的弹奏问题，共同的感受是现在年轻人能把大三弦音符弹全的人还不少，而小三弦因为音符多，年轻人都不太会弹，令他们为“老人舞”的命运担忧。从这一少一老两支队伍身上，由两个侧面反映出大三弦舞的后继有人和小三弦舞的潜在传承危机。

四、阿细跳月的主要形式特征

“阿细跳月”，因参与者年龄的不同、跳法的不一、节奏的快慢，分“老人舞”、“青年舞”和“娃娃舞”三种。其中以青年舞为典型。下面，是以弥勒县西山地区具有代表性的西一镇起飞村委会红万村及油榨村委会烂泥箐村、西二镇矣维村委会龙多村小组、西三镇凤凰村为主要考察点，综合归纳的阿细跳月主要形式特征：

“青年舞”，是由年轻人跳的集体性舞蹈，男女舞者均为双数，由男子拨弦引笛，女子击掌拍迎。基本舞步是由五拍组成的“三步乐”，前三拍，为双腿交替的“跳步”，可前进、可后退、可左右、可快速跳转，以胯部带动双腿“似踏火而起”为动律特征，双手配合叉腰、甩手、划手、提手等动作；后二拍，原地踢腿或蹬脚，同时男子用力拨弦、女子连续拍掌。“青年舞”的动作幅度大、跳转动作多、速度快，显得欢快热烈、激情奔放。舞蹈中女舞者还常合以“哦哦”的欢呼声，男舞者则在女舞者间歇两拍时呼应“赛赛赛”，以助热烈气氛。队形时而两大横排、进退欢舞，时而“二龙吐水”、双双对跳、再依次分开，时而半圆、时而大圈，阿细人称跳“快三步乐”。

“老人舞”，一般由中老年人跳。基本舞步也是“三步乐”，但节奏较为缓慢，“踢腿”的动作多为“悠腿”或“摆腿”，十分讲究内在的韧劲，显得轻松、平稳。但是老人舞也带有一定的表演和竞赛性，在“三步乐”的基础上会自由发挥出一些动作，有时一腿抬起边悠腿边转身，可连跳十拍（转数圈）。队形变化不多，主要以圆圈和直排为主，当地阿细人称跳“慢三步乐”。

在音乐上，无论青年舞还是老人舞的节拍均以5/4（3+2）的混合拍为主，曲调以“do mi sol”为骨干。有演唱时一般用彝语的三拍六字句歌词（一拍二字、间歇二拍）。吹奏乐器主要是竹笛（分高中低）、唢呐和树叶。竹笛在“跳月”中很重要，高中低三支

笛子的配合使用，基本上承担了主旋律的伴奏；同时笛子与弦乐的声部又构成了带合音的对比复调（即笛子和弦乐，各自又为带和音的声部结合）。不用笛子时可用唢呐。树叶的吹奏既用于“老人舞”也用于“青年舞”，旋律与笛子相似。弹奏乐器主要有三弦与月琴，而其中区分最明显的是小三弦专用于“老人舞”，月琴和三胡也多用于“老人舞”，大三弦则只用在“青年舞”中。哨子也仅限于青年舞，在舞蹈的一前一后起指挥“开始”、“结束”的作用，舞蹈中起指挥动作“加快、放慢、变换动作”的提示作用。

“娃娃舞”，由儿童跳，基本跳法同“三步乐”，但动作幅度稍小，有时把蹬脚动作改成点地；也可手牵手、脚勾脚，时圆、时方、时而纵队，边跳边唱阿细人儿歌。具有边玩边舞的游戏意味。

在实地考察的同时，采用舞蹈形态分析法来分析阿细跳月的基本形态特征，为的是进行有规律的特征因子提取，以便在认识和掌握阿细跳月主要特征和元素的基础上，对阿细跳月的传承、保护方式作进一步研究、探索。

五、阿细跳月的重要发展阶段

阿细跳月有一个演化发展的过程，这在杨光宏《阿细跳月沿革探讨》^[4]、李运禹《阿细跳月沿革极其审美价值》^[5]（P248-255）、常汗林《阿细跳月的传说》^[6]、昭乌初扎 莱密泼诺《阿细人及其阿细跳月》^[7]中都有谈及，大致为三个重要阶段：

早期的“跳乐”，处于清末民初，是一种男女同场共舞、二人对跳、谈情说爱的娱乐活动，是在公房或树林里跳。跳时，男子持小三胡、葫芦弦、四弦，吹奏竹笛、树叶，边奏边舞，小三胡起主导和指挥作用。音乐为2/4拍。舞步简单，动作较小，腰稍弯，左右脚走“交叉跨颤步”，每跨一步双手在胸前拍一下掌，跨步拍掌时适度的颤蹲一下，如此一步一拍掌贯穿于边唱边舞中，逆时针舞一圈又顺时针跳一圈。

跳乐发展到第二阶段，此阶段为20世纪

20年代到40年代初期，舞蹈的步伐、队形、乐器和音乐都有很大变化。舞步由一步一拍掌的双腿“交叉跨颠步”变为一跳一拍掌的“单腿颠跳步”，跳完一圈又换另一脚跳。动作也有加大，但不改变含蓄、悠缓，情感内蕴的基本风格，类似现在的老人舞。音乐发展为5/4节拍，突出了阿细音乐中的“do mi sol”核心音律。葫芦弦也开始演变成有固定三根弦的木质小三弦，竹笛则有了高中低音区分，并以混合吹奏在“跳乐”中显现出特殊声效。队形则以圈跳和排跳并存。

“阿细青年舞”是发展的第三阶段：20世纪40年代中期到解放战争时期，是中共滇南工委在弥勒西山开展游击根据地的重要时期。这一时期出现了重要的乐器——大三弦，并在跳乐中占据了特殊地位。这个时期，在共产党领导下的游击队战士们在西山开展了“反三征”（即反国民党的征粮、征税、征兵）和减租减息、反霸斗争，既是战斗队又是工作队的游击队战士们，不再把跳乐仅仅视为青年男女谈情说爱的工具，而同时作为宣传革命和欢庆解放的武器，对阿细跳月大胆革新，改小三弦为大三弦，改丝弦为牛筋弦，加大了音响；乐曲上，进而吸收阿细“先基调”和民歌《西山谣》、《嘞哩调》为内核韵律。新编的乐曲以每小节五拍为一个乐句，更显欢快、流畅，从而促使舞蹈的动作从缓慢变为欢快，从平稳变为跳跃。在“单腿颠跳步”的基础上形成了以“弹跳”为主要元素的青年舞基本舞步“弹跳步”。队形也出现了由一男吹哨带队，其余拨弦引笛，女子拍掌相迎，男女相对进退“推进”形式。至此，阿细跳月“青年舞”形成，与阿细跳月的“老人舞”并存于阿细人的生活中。

阿细跳月的发展历史告诉我们，阿细跳月是随时代的发展而发展的，它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丰富，在不断地发展和创新中逐步成型。同时，对阿细跳月几个重要阶段的梳理，也从历时性的角度让我们对其发展中的构成要素具有了纵向的对比。

上述的多方调查和对相关文献、有关材料的掌握、梳理、分析，让我们看到阿细跳

月总体上处在一种良好的态势中，其中有许多文化保护的地方经验可以学习和借鉴；同时，也有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存在和显现，需要引起重视并有所对策。

六、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跳月功能变迁导致参与热情衰减

历史上，跳月有祭祀、婚恋、娱乐三种功能。20世纪70年代以前最主要的功能是青年男女相识与择偶的功能。那时，跳月作为一种婚恋的必备技能，引领着青年人的学习热情，以便能找到称心的配偶。加上阿细人有亲戚不结婚的禁忌和严格的辈分限制，因此，不同村子的姑娘、小伙常常要约时、约地跳月，以便能更多的相识和交往。这种约会，如甲村来男，乙村只能来女。20世纪70年代后，“跳月”更多的成为阿细人节日喜庆的方式；近15年来，则成为民族文化的标识和旅游文化资源，尤其是随着现代社会生活方式的改变和阿细人生存空间的不断扩大，曾经一代代、一年年吸引阿细人尽兴尽情、通宵达旦的跳月，已随着阿细人婚恋习俗的改变，没有了以往的感召力。

【调查实例8】 凤凰村的毕仕福（45岁，男，凤凰村文化站传习人，在村里专教跳月）告诉我们：在20世纪70年代以前，本村小伙约着外村姑娘跳月，找到心上人的太多了。现在很多小伙和姑娘到外面打工、上学，跳舞谈情的公房也没有了，跳月的吸引力简直无法跟从前相比。现在时不时还约在一起跳月的反而是一些老人了。

在可邑村，我们也看到同样的情形：老年人不时会在老年活动室聚拢跳月，而年轻人则要在节日或接待旅游团队时才组织跳月。跳月内在动力的衰减，正导致民众参与的不足，尤其是青年人参与的不足。

（二）舞蹈特别技艺未得到有效传承

透过阿细跳月普及、繁荣的景象，我们看到，简单易学的动作会的人多，但一些特殊技巧就不是都能掌握。拿青年舞来说，女舞者在拍掌跳乐时，有一个“快速转身抢拍

三下巴掌”的动作，有一定的难度。这个动作甚至在当地县艺术团和很多外地专业歌舞团中都没人能做出来，一般只是“拍两下掌”。而“跳月”的精华也是特色技巧就有“抢拍三掌”。用民间艺人的话讲是“玩就玩这点了”。在舞步上，则讲究“蹬脚有韧劲，收脚有弹力，蹬脚快，收脚慢，干净稳健，起落有致”，但是这些风格性要点很多青年人是做不出来、也说不出来的。再有，男舞者在弹大三弦时，五拍内弹出“达都达都达都达都达都达都”五节十二下的滚动音也是一个特色，但现在很多年轻人只能弹出“达都达达达都、达都、达都”，根本弹不出滚动音。使得弹奏的效果少了激昂，少了欢快。再有像男子“两拍跳跃转身”接弹大三弦的技巧，能掌握者也很少。

在2005年和2006年我们负责排练到“第七届亚洲艺术节”和“北京国际旅游文化节”开幕式中的节目时，这些都是我们不得不花大工夫的地方。

另外，存在的问题还有诸如：传统民族服饰的部分走失；以旅游表演、参赛为目的亚舞台化倾向；阿细跳月伴奏乐器制作技艺传承困难等等。

七、我们的思考与行动

（一）重视理论迈入实践

面对阿细跳月传承保护的现实状况，仅用现有模式已无法完全应对所出现的问题，需要采取更多的对策。同时，在民族文化保护中，不同的项目，有着属于它自身“个性”的东西，并没有一种现成的模式可以套用，必须区别对待，专项研究，探寻出符合“这一个”的科学、有效、有针对性的具体对策。这些都需要用理论来加以指导。另外，文化保护不只是一个方法问题，也是学术问题；不仅政策性强，同时更需要在实践的层面上扎实推进。应该说，近年来，关于阿细跳月的理论研究已经不少，给政府及有关部门提出具有真知灼见建议的也不鲜见，但是在实践层面上还极其薄弱，有待我们理论与实践

相结合、理论与实干相结合，从各自独特的研究视角和自身优势出发，从一点一滴做起。

（二）我们的探索实践

1. 项目：编制《阿细跳月舞蹈训练组合》是我们实践研究或称为应用研究的实施项目。该项目主要针对阿细跳月的一些现实需求而动议并付诸实施。首先，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作为文化的窗口，也应该是代表着阿细跳月最高艺术水准的专业团队，因多方因素以及在挑选演员时考虑更多的是形象、个头、身材、身高、年龄，而在整体艺术水平上比较参差，对舞蹈风格的把握也显不足，特色技巧的掌握更不够全面，但在表演和对外宣传上又急需尽快提升整体的艺术水准；其次，在民间，阿细跳月的一些特色技艺传承也有不尽如人意之处，给阿细跳月的技术保护提出了新的课题。再有，一些技艺因分散在不同地区、不同人员手中，比较零散，如果不及时收集、整理，一旦流失将无法挽回；加以收集、整理和开发、利用，则可以发挥更好的作用。正是面对这样一些社会现实需求，促使我们着手编制《阿细跳月舞蹈训练组合》（以下简称“阿细跳月组合”）。

2. 步骤：鉴于不同民族舞蹈在结构上都有一个具有典型意义的“基础结构”，因此，我们在认识、分析和把握阿细跳月的“构成模式”基础上，遵循其固有规律、内在逻辑、核心要素，来体现和强化其艺术特征。同时，之前有关阿细跳月舞蹈训练的成果，也为我们学习借鉴，一个是由苏天祥、胡紫燕、刘金吾、段建兰、刘太平、谢棣达等老师整理，云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8月出版的《彝族舞蹈》，它是近20年来云南彝族舞蹈的基础性教材，其中的“阿细跳月”一节便是我们组合的一个参数；另一个是本课题组成员之一的毕华，她作为彝族阿细人“跳月”的佼佼者，并多年担任艺术团团长、编导、老师，在对艺术团人员的长期训练中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同时，我们在历次节目排练、表演中所积累的经验 and 发现的问题，也都是“攻玉之石”。在这一基础上，经半年的再挖掘、再整理、再充实和再更新，2008年11月《阿细

跳月组合》得以完成。而弥勒县阿细跳月艺术团就是我们的科研和实验基地。

3. 内容 《阿细跳月组合》包括“青年舞”和“老年舞”，分别以快板和慢板的组合形式呈现。

青年舞组合，在《彝族舞蹈》10个动作、艺术团过去训练12个动作的基础上，充实、更新为28个动作，主要强化了脚下步伐的弹跳感，以及对动作干净、利落的训练；另外，丰富了男女“跳转”技巧以及“大翻身”接踵跳的难度训练；再有，对男子在舞动中“反弹大三弦”的技巧和女子转身蹬跳“拍三掌”等特色动作也有所加强。老人舞组合，在《彝族舞蹈》1个动作、艺术团过去训练7个动作的基础上，丰富为12个动作，重点加强了“蹬跳步”的三次蹬脚方向变化以及不同转身中动作的连贯性和平稳性训练，同时强化了“脆胯歪”、“扭胯对跳步”、“悠腿转身摆脚跳”动作的胯部动律训练，以及在掌握动作力度的同时，对动律的延续性和动作点的处理训练，加强了腿部“蹬”与“收”和摆动中上下感和内韧性训练。

对年轻演员同时进行青年舞和老人舞训练，为的是让他们能够掌握两种不同跳法，在平时就得到全面锻炼。两个组合中，我们还对每个动作都赋予了提示动作特点的舞蹈术语，由分解动作训练和组合训练两个部分组成。比较以往，在内容上有丰富，难度上有提升，风格上有强化；同时，在动作衔接、队形调度上也照应到了跳月本身的文化构成要素。总的选用内容以学得会、用得上、有实效为出发点，将动作训练、技巧训练和风格训练贯穿始终。

格训练贯穿始终。

（三）实践取得的收效

观察一项实践成果的有效性，不是短时间可以完成的，因此我们将其置于一定的时空限域中，接受实践的检验。2008年和2010年，我们运用该组合分别训练了两批、52位演员，训练的结果表明成效明显。艺术团的老演员毕桂芝、王永祥、毕海龙和小演员张凤寿、石剑锋、段红映、毕云辉、段桂祥等都反映，组合训练对他们帮助很大，科学、扎实，对表演和学习新舞蹈反应加快，跳转也更加自如。

另外，在项目设计和实践过程中，我们还意识到，作为当今的实践性研究，既要立足本土、立足自身，汇集学科成果，还要注重今天学科前沿信息。因此，在实践过程中，我们与北京舞蹈学院继续教育学院保持了密切联系，该院既给我们以鼓励，也与我们进行一些学术交流。在《阿细跳月组合》推出后，2009年1月，该院的评语是“具有较强的训练价值和现实意义。对少数民族舞蹈的保护、继承和推广，有积极的作用。”

本次调研和艺术科研实践，让我们深感民族文化的保护是一个复杂的工程、长期的过程。《阿细跳月组合》作为实践性研究，在前期已有的基础上，我们还将进一步持续观察，不断总结和完善。同时，整个研究和实践的过程也是我们向民族民间学习、向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学习的过程，对于我们提高科研能力和实践能力都是一次极其宝贵的经历。

（责任编辑 唐白晶）

参考文献：

- [1] 梁伦. 舞蹈舞剧创作经验文集 [M]. 人民音乐出版社, 1985.
- [2] 梁伦. 《阿细跳月》的魅力 [J]. 舞蹈, 2005, (1).
- [3] 孙官生. 阿细跳月“原生地”何在 [N]. 云南日报, 2003-06-10 (第C1版).
- [4] 杨光宏. 阿细跳月沿革探讨 [J]. 民族音乐, 1987, (3).
- [5] 李运禹. (阿细跳月) 沿革及其审美价值 [D]. 云南民族舞蹈论集, 1990.
- [6] 常汗林. 阿细跳月的传说 [J]. 今日民族, 2002, (2).
- [7] 昭乌初扎. 莱密泼诺: 火一样的激情——阿细人及其阿细跳月 [M]. 北京: 中国财经经济出版社, 2002.